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公司董秘、财务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慧倩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地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情况，内部控制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3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3日